

國立中正大學 113 學年度

輔系申請標準及應修科目學分表（申請學士班輔系適用）

系所名稱	物理學系
申請名額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限名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限_____名
申請標準及條件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開放學士班同學同級申請輔系，標準如下： 先修科目學分： 普通物理（一）4學分* 普通物理（二）4學分* 微積分（一）3學分 微積分（二）3學分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不開放碩士班同學向下一級申請輔系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開放碩士班同學向下一級申請輔系，標準如下： 先修科目學分： 普通物理（一）4學分* 普通物理（二）4學分* 微積分（一）3學分 微積分（二）3學分</p>
指定必修科目	電磁學（4 學分） 理論力學（4 學分）
任選必修科目	應用數學（一）（3 學分） 應用數學（二）（3 學分） 量子物理（一）（4 學分） 量子物理（二）（4 學分） 熱統計物理學（4 學分）
完成輔系 至少應修學分數	20 學分
除申請表外 應備審查附件	歷年成績單